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27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17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名,委托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主体资格,有效。

公司将通过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意见后,于2022年8月18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2年8月30日(即2022年9月1日上午9:30-11:00,下午13:00-15: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帆科技”)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前公司于2022年9月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公告全文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勇,其基本情况如下:张勇,男,1956年5月21日出生,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北汽(北京)汽车研究所所长、所长,中国工程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部长,中国长安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长安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勇先生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公司独立董事张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征集投票权并非受到限制,未涉及与协议约定的重大权益冲突或潜在冲突,不存在《公司法》《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征集人的情形。

三、征集人与其直系亲属未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担任任何职务,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有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理由
张勇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2022年8月17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独立的意见,认为上述议案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勇,其基本情况如下:张勇,男,1956年5月21日出生,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北汽(北京)汽车研究所所长、所长,中国工程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部长,中国长安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长安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勇先生已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公司独立董事张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征集投票权并非受到限制,未涉及与协议约定的重大权益冲突或潜在冲突,不存在《公司法》《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征集人的情形。

三、征集人与其直系亲属未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担任任何职务,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以及有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理由
张勇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于2022年8月17日出席了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对《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等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独立的意见,认为上述议案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根据2022年8月2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全体社会公众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2年8月30日至2022年9月1日(每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征集地点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金兰大道力帆研发11楼会议室

(四)征集方式
征集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

(五)征集程序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征集委托书”)并加盖公章。
第二步:征集对象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征集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接收征集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如下:
1.委托投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的,还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委托投票人为个人股东的,还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一并提交征集人。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授权范围,并在授权期限内保持授权委托书有效。
第三步:委托投票人在上述第二步要求提交文件后,应在征集期限内将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点送达;采取专人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委托投票人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为:
联系地址:重庆市南岸区茶园新区金兰大道16号
联系人:刘刚、李心
联系电话:023-65213175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投票。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见证律师将依法对法人股东和自然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核查,经审核确认有效后将委托投票人有效投票的征集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及公证文书等资料,按照征集公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向见证律师提交,经见证律师审核后,将全部有效投票的征集委托书将按如下方式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公告确定的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接收时间内,以有效送达的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为准;逾期送达或未按公告程序提交的文件,将无法计入有效投票。
第五步:征集人向见证律师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并由见证律师出具有效投票的征集委托书。

(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二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三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四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五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六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七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八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九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零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一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二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三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四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五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六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七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六)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七)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八)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八十九)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一)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二)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三)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四)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一百九十五)征集人有权对征集投票权事项进行变更或撤销,但不得撤销或变更其投票权。

法定代表人:许总
注册资本:450,00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620290963
成立日期:1997年12月1日
上市日期:2010年11月2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研发、生产、销售;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摩托车配件、小微型汽车及配件、电动自行车及配件;汽油机汽车及配件;销售;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金属材料、金属材料、白银饰品、计算机、体育(限户外运动)及运动产品(不含首饰、生产)与本企业研发、生产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料、机械配件、仪器仪表、零配件的技术;经营本企业的材料加工和二次业务;经营信息咨询业务;批发、零售;润滑油、润滑脂;普通货运;依法依法律法规的范围内,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3,977,228,819.19	3,671,106,063.44	7,449,773,24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20,866.60	58,103,794.46	-6,682,082,43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99,528.88	-6,334,033,625.68	-4,399,211,11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00,566.85	234,608,073.45	-1,130,814,07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69,623,252.29	10,075,401,049.68	2,744,301,895.20
总资产	17,623,192,151.56	17,940,503,453.10	19,400,963,090.67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3.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3.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4.85	-31.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	0.55	1.88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6	-20.08	-86.00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人员构成情况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构成,分别是:董事长徐志军、副董事长朱军、董监事杨坤、王梦麟、周光,独立董事肖晖、陈瑞明、董军生。

2.监事会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分别是:监事会主席陈玲珍,监事彭家虎、王颖、张瑞明、董军生。

3.高级管理人员构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6人,分别是:总裁张勇、联席总裁袁俊、副总裁杨波、周刚、财务负责人张琳、董军生担任。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三)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四)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五)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六)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七)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任职、聘用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既定方案实施,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

(八)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